

# 垣曲县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3 年，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结合工信、科技和商务（电子商务）相关政策公开工作实际，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现形成并公布垣曲县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 2023 年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编制。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局通过运城日报、垣曲县人民政府官网、垣曲县电视、美篇等信息公开通道，切实将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和转变政府职能、规范权力运行、促进依法行政紧密结合起来，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加大。2023 年我局共发布信息 38 条：包括政务动态 26 条、宣传视频 11 条、政策发布 1 条。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我局未收到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事项。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3 年我局未收到因信息公开发布引发的行政复议案件，未收到因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应诉案件。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未建立信息公开平台，都是通过山西日报、运城日报、县人民政府官网、县融媒体等平台发布信息。

##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情况主动接受上级主管部门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管，对发现有不依法履行政府信息公开职责义务、故意隐瞒应公开信息、不受理不答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申诉和投诉或拒绝、阻挠、干扰依法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等行为，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第（五）项的行政许可数量、第（六）项的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数量，包括已公开和依法未公开的全部处理决定。各项数据核定时间点为报告年度的12月31日。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根据信息公开类别和应公开尽公开的相关要求和原则，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条数为38条，整体公开数量与县政府要求有一定差距，同时信息公开的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

下一步，县工科局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以回应社会关注关切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依法依规推进确需公开信息、事项的全面、准确、及时公开力度。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垣曲县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

2024年1月17日